

证券代码：872626

证券简称：万昌家具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万昌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	2020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	19,500,000.00	13,511,437.86	-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617,530.72	床垫车间分离，不再产生费用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关联担保、财务资助；租金	30,500,000.00	23,031,108.52	-
合计	-	50,000,000.00	37,160,077.10	-

（二）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浙江万昌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昌家具”或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万传根、万隆鑫、孙婷婷需回避表决，因表决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姓名/名称	交易内容	关联关系	预计发生金额（元）
万传根	资金拆借	实际控制人	5000000.00
万隆鑫	资金拆借	实际控制人	10000000.00
安吉昆铜思博塑料制品厂	原材料	公司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之侄子控制的企业	500000.00
安吉县梅溪群胜纸箱厂	原材料	公司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之侄子控制的企业	500000.00
安吉梅溪群盛纸箱厂	原材料	公司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之侄子控制的企业	4000000.00
安吉亿英家具厂	原材料	公司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之妻弟控制的企业	7500000.00
安吉天俊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	董事俞帅配偶控制的企业	4000000.00

安吉天俊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董事俞帅配偶控制的企业	100000.00
万传根、梅喜英 万隆鑫、孙婷婷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向银行提供担保	万传根、万隆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婷婷系万隆鑫配偶，梅喜英系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之配偶	7000000.00
浙江爱美可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及产品	公司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万隆鑫控制的企业	1000000.00
浙江爱美可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公司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万隆鑫控制的企业	200000.00
浙江爱美可科技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租赁	公司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万隆鑫控制的企业	200000.00
浙江爱美可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公司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万隆鑫控制的企业	8000000.00
安吉嫫璟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	公司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之侄子控制的企业	2000000.00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住所	企业类型（如适用）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	主营业务
安吉昆铜思博塑料制品厂	-	安吉县梅溪镇干溪桥村	个人独资企业	万隆昊	五金制品 塑料制品加工、销售
安吉亿英家具厂	-	安吉县溪龙乡溪龙村凉亭岗自然村	个人独资企业	梅三宝	家具、竹木制品加工，销售；海绵切割
安吉县梅溪群胜纸	-	安吉县梅溪镇石子涧村	个人独资企业	雷群胜	纸箱加工、销售

箱厂					
安吉梅溪群盛纸箱厂	-	安吉县梅溪镇晓墅工业园区	个人独资企业	雷群胜	纸箱加工、销售；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
安吉天俊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浙江省安吉县天荒坪镇白水工业园区3幢C区	个人独资企业	郑迪	包装材料、纸箱加工、销售
浙江爱美可科技有限公司	-	浙江省安吉县溪龙乡徐村湾村6幢	有限公司	万传根	计算机软硬件、网络通讯技术、智能传感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健康管理服务，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床垫、智能家居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
安吉嫫璟贸易有限公司	-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天子湖镇良朋路	有限公司	万桂林	城市配送运输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
万传根	-	浙江省安吉县梅溪镇杨店村新村自然村35号	-	-	-
万隆鑫	-	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天目老区57号	-	-	-
孙婷婷	-	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天目老区57号	-	-	-
梅喜英	-	浙江省安吉县递铺镇天目老区57号	-	-	-

2、关联关系

安吉昆铜思博塑料制品厂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万传根侄子万隆昊控制的企业；

安吉亿英家具厂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万传根配偶梅喜英弟弟梅三宝控制的企业；

安吉县梅溪群胜纸箱厂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万传根外甥雷群胜控制

的企业；

安吉梅溪群盛纸箱厂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万传根外甥雷群胜控制的企业；

安吉天俊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为董事俞帅配偶控制的企业；

浙江爱美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万隆鑫控制的企业；

安吉嫫璟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万传根侄子万桂林控制的企业；

万传根、万隆鑫父子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孙婷婷系实际控制人万隆鑫之配偶，梅喜英系实际控制人万传根之配偶。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董事万传根、万隆鑫、孙婷婷与本议案存在关联交易，故回避表决，由于参与表决的董事不足 3 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采购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定价主要依据同类、同质产品的市场价格和成本确定，相关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小，保证了定价的公允性。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用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每笔资金的拆

入为无息，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为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安吉昆铜思博塑料制品厂签署相关采购合同，预计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

2、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安吉亿英家具厂签署相关采购合同，预计金额不超过 750 万元。

3、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安吉天俊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签署相关采购合同，预计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

4、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安吉县梅溪群胜纸箱厂签署相关采购合同，预计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

5、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安吉梅溪群盛纸箱厂签署相关采购合同，预计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

6、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与浙江爱美可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及产品，预计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7、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与安吉嫫璟贸易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8、关联方万传根及其配偶梅喜英和万隆鑫及其配偶孙婷婷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担保，担保金额共计为 700 万元，公司根据实际借款情况签署有关担保协议或文件。

9、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关联方万传根拆入资金，合计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每笔资金的拆入利息为无息。

10、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关联方万隆鑫拆入资金，合计金

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每笔资金的拆入利息为无息。

9、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关联方浙江爱美可科技有限公司拆入资金，合计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每笔资金的拆入利息为无息。

11、为充分利用公司的闲置资产，公司拟将 1 号、6 号厂房二层租赁给浙江爱美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厂房使用，预计获得租金不超过 20 万元。

12、为充分利用公司的闲置资产，公司拟将一些机器设备租赁给浙江爱美可科技有限公司生产使用，预计获得租金不超过 20 万元。

13、为充分利用公司的闲置资产，公司拟将 2 号厂房北间北面的一半租赁给安吉天俊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厂房使用，预计获得租金不超过 1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且必要的；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这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通过银行借款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万昌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万昌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